

证券代码：601929

证券简称：吉视传媒

公告编号：2026-021

吉视传媒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3,000 万元	不适用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6,6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66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浦发银行长春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金额 3,000 万元，期限 3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吉视传媒信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息服务公司）和吉林省东北亚新媒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亚新媒体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本次担保属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子公司信息服务公司和东北亚新媒体公司已履行了其内部审批程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由志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7270983287		
成立时间	2001年5月9日		
注册地	长春市净月开发区和美路999号吉视传媒信息枢纽中心		
注册资本	3,489,788,168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有线电视业务；广播电视节目传输服务业务，专业频道、付费频道、多媒体数据广播、视音频点播服务业务，电子政务、电子商务、电视购物、远程教育、远程医疗方面的信息及其网络传输服务业务，网络广告、网上通讯、数据传输、专用通道出租服务业务，广播电视网络、计算机网络、通信网络及其线路的设计、安装和经营服务业务，广播电视、通信天馈线系统安装、调试，电子社区工程、水电气热收费方面的信息网络服务，卫星及网络系统的技术开发、咨询、应用和服务，吉林省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信息服务业务（移动网短消息信息服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网络广告有偿商业信息、网络商城），广播电视、通信及信息设备器材销售、软件开发，制作、发行广播电视节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零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电子产品、电气设备、教学仪器销售及维护，网络工程设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通信信息咨询服务、通信网络系统集成、通信管道建设，综合布线工程、安防监控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及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器材及维护、电视电话会议系统施工、器材及维护，云平台服务、云存储服务、云基础设施服务、云软件服务，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智能农业管理服务，境内旅游，基础电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55,199.01	1,202,403.55
	负债总额	783,777.78	721,030.86

	资产净额	471,421.23	481,372.69
	营业收入	52,760.91	198,299.16
	净利润	-10,005.89	-45,964.3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签署人：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债务人：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吉视传媒信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东北亚新媒体有限公司

2.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流动资金贷款

3.本金数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4.保证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本金，还包括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信息服务公司和东北亚新媒体为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提升公司融资能力，保证公司正常的营运资金需求，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36,60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7.66%。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9,80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2.05%。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9日